证券代码:000511　　证券简称:银基发展　　公告编号:2012-029

沈阳银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2】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刘成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社乐及会计主管人员葛继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以前报告期财务报表是否发生了追溯调整

□ 是 √ 否 □ 不适用

	2012.9.30	2011.12.31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3,752,086,728.84	3,501,384,040.84	7.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602,696,997.12	1,578,411,460.31	1.54%	
股本(股)	1,154,832,011.00	1,154,832,011.0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39	1.37	1.54%	
	2012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2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94,711,733.83	-50.42%	278,488,966.12	-23.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134,313.56	-60.96%	24,285,536.81	-27.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324,151,515.80	285.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28	286.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50%	0.02	-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50%	0.02	-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1%	-0.82%	1.51%	-0.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1%	-0.89%	1.28%	-0.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元)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014.95	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者偶发性的损益	-127,258.75	客户赔偿及滞纳金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634.16	华夏全球精选基金净值减少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7,258.75	客户赔偿及滞纳金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416,080.06	持已呈现透资股权取得的收益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1,322,800.53	
合计	3,968,401.57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51,688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沈阳银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4,959,267	人民币普通股	254,959,267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7,360,331	人民币普通股	27,360,331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福瑞1号信托计划	20,475,100	人民币普通股	20,475,100
江西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资金信托(金辉110号)	10,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00,000
黄雅金	7,632,923	人民币普通股	7,632,923
刘炳杰	7,544,290	人民币普通股	7,544,290
张耀宇	6,410,601	人民币普通股	6,410,601
长宁国发投资有限公司	5,601,960	人民币普通股	5,601,960
胡其贤	4,989,052	人民币普通股	4,989,052
张学军	4,113,000	人民币普通股	4,113,000
股东情况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公司已知第一大股东与其他股东不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重要事项

（一）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货币资金期末比年初增加350.88%，主要系期末公司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期末比年初增加100%，主要系本期公司销售时收到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预付款项期末比年初增加424.55%，主要系本期公司上海项目预付了租赁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期末比年初减少80.85%，主要系本期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沈阳星城商务酒店有限公司100%股权所致；

无形资产期末比年初减少100%，主要系本期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沈阳星城商务酒店有限公司100%股权，无形资产期末余额中不再包含该公司土地使用权所致；

应付帐款期末比年初增加33.99%，主要系本期公司应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期末比年初增加115.60%，主要系本期公司上海项目开盘，收到预收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比年初增加33.84%，主要系本期公司支付工资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期末比年初减少101.81%，主要系本期公司结转税款所致；

应付利息期末比年初增加277.77%，主要系本期公司借款计提利息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期末比年初增加509.15%，主要系本期公司往来款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期末比年初增加31.82%，主要系本期公司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年初至报告期末同比减少88.55%，主要系本期公司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年初至报告期末同比增加1341.10%，主要系本期公司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年初至报告期末同比增加136.87%，主要系公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本期净值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年初至报告期末同比增加247.58%，主要系本期公司处理固定资产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年初至报告期末同比减少93.26%，主要系本期公司客户赔偿款及罚款减少所致；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年初至报告期末同比减少56.25%，主要系本期公司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年初至报告期末同比减少62.09%，主要系本期公司支付工程款减少所致；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年初至报告期末同比增加30.25%，主要系本期公司支付工资增加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年初至报告期末同比减少33.42%，主要系本期公司税金减少所致；

支付与其他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年初至报告期末同比增加122.04%，主要系本期公司往来款增加所致；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年初至报告期末同比减少100%，主要系公司期末发生收回投资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年初至报告期末同比增加100.00%，主要系本期公司转让沈阳星城商务酒店有限公司股权取得的投资收益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年初至报告期末同比减少75.68%，主要系本期公司处置资产收回的现金较上期减少；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年初至报告期末同比增加42.10%，主要系本期公司购入固定资产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年初至报告期末同比增加100.00%，主要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或立公司所致；

吸收投资支付的现金年初至报告期末同比增加100.00%，主要系公司新成立的控股子公司收到股东投资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年初至报告期末同比增加105.10%，主要系公司本期新增加银行借款，收到现金增加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年初至报告期末同比增加76.98%，主要系公司本期偿还以前年度银行借款，支付现金增加所致；

（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①经公司董事会2011年11月24日公告，政府拟征用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沈阳银基置业有限公司拥有的部分土地以及地上附着物，银基置业与沈河区国有土地房屋征收管理办公室签署了《征收土地意向书》。被征用地块占地面积约15万平方米（最终以正式协议确定的面积为准），此地块每平方米征收补偿不低于10,000元人民币（最终土地补偿总价格以双方签署正式协议确定的价格为准）。此事项目前无实质性进展。

②经公司董事会2012年9月26日公告，公司与连云港市丽港稀土实业有限公司签订了《合作意向书》。目前此事项处于项目尽职调查和合作洽商阶段。

③经公司董事会2012年7月18日公告，公司与海城三岩矿业有限公司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并于2012年10月19日，与海城三岩签订了《资产置换意向书》，本次资产置换是公司与海城三岩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后续合作内容之一。此事项于2012年10月23日公告。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四、对2012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末持有数量(股)	期末账面价值(元)	占期末证券总投资比例(%)	报告期损益(元)
1	基金	000041	华夏全球精选	939,027.66	672,343.82	672,343.82	100%	-5,634.16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	--	--	--	
合计				939,027.66	--	672,343.82	100%	-5,634.16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是 √ 否

5、发行公司债券情况

是否发行公司债券

□ 是 √ 否

沈阳银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刘成文

二〇一二年十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511 112014　证券简称：银基发展　09银基债　公告编号：2012-028

沈阳银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09银基债”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根据公司2009年11月3日公告的《沈阳银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2009年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债券代码：112014，简称“09银基债”）债券持有人有权在债券存续期间第3年付息日将其持有的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

2、根据《沈阳银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本次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发行人沈阳银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有权在本次公司债券存续期间第3年付息日上调本次公司债券后续期限的票面利率。本次债券在存续期前3年票面年利率为8%，在债券存续期前3年固定不变；在本次公司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发行人选择上调票面利率50个基点至8.5%，并在债券存续期后3年固定不变。

3、投资者参与回售等同于以人民币100元/张（不含利息）卖出持有的“09银基债”，截至本公告发出前一交易日，“09银基债”的收盘价为101.52元/张，高于回售价格，投资者参与回售可能会带来损失，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4、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可选择不回售、部分回售或全部回售

5、回售申报日：2012年10月30日

现将发行人关于调整“09银基债”票面利率和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09银基债”基本情况及利率调整事项

1、债券名称：2009年沈阳银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09银基债

3、债券代码：112014

4、发行总额：人民币5.5亿元

5、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6、债券期限：6年期，债券持有人有权在债券存续期间第3年付息日将其持有的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

7、票面利率：8.00%，债券发行人有权在本次公司债券存续期间第3年付息日上调本次公司债券后续期限的票面利率。

8、起息日：债券存续期间每年的11月6日为该计息年度起息日

9、付息日：本期债券存续期间，自2009年起每年的11月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

10、付息方式：本期公司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信用级别：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本期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

12、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2009年11月2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13、登记、托管、委托债券派息、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14、本次利率调整：在“09银基债”存续期的第3年末，发行人选择上调票面利率50个基点至8.5%，并在债券存续期后3年（2012年11月6日至2015年11月5日）固定不变。

二、“09银基债”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及回售实施办法

1、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投资者可选择不回售、部分回售或全部回售

2、风险提示：投资者选择回售等同于投资者以100元/张（不含利息）的价格卖出“09银基债”，投资者参与回售可能会带来损失，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3、回售申报日：2012年10月30日

4、回售价格：人民币100元/张（不含利息）。以10张（即面值1,000元）为一个回售单位，回售金额必须是1000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1,000元。

5、回售登记办法：投资者可选择持持有的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在回售登记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当日可以撤单，当日收市后回售申报一经确认，不能撤销。相应的债券冻结总交易，直至本次回售实施完毕后相应债券被注销。

6、选择回售的投资者须于回售登记日进行登记，逾期未办理回售登记手续即视为投资者不回售，同意继续持有“09银基债”。

三、回售部分债券付款安排

1、回售资金到账日：2012年11月6日

2、回售部分债券享有2011年11月6日至2012年11月5日期间利息，利率为8.00%。付息每手债券面值1,000元的“09银基债”派发利息为80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取得的实际每手派发利息为64元，扣税后非居民企业（包含QFII）取得的实际每手派发利息为72元。

3、付款方式：发行人将依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登记结果对“09银基债”回售部分支付本金及利息，该回售资金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清算系统进入投资者开户的证券公司的登记公司备付金账户中，再由该证券公司在回售资金到账日划付至投资者在该证券公司的资金账户中。

四、回售登记日的交易

“09银基债”在回售登记日将继续交易。

五、关于本次回售所有利息缴纳所得税的说明

1、个人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法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者应缴纳公司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20%，由本公司负责代扣代缴。

2、非居民企业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非居民企业所得税源泉扣缴管理暂行办法》（国税发[2009]3号）等规定，本期债券非居民企业（包括QFII）债券持有者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应缴纳10%企业所得税，由本公司负责代扣代缴。

非居民企业债券持有者如需获取完税证明，请于2012年11月21日前（含当日）填写附件列示的表格传真至联系地址，并请将原件签章后寄送至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其他债券持有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其他债券持有者的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

六、“09银基债”回售的相关机构

1、发行人：沈阳银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成文

办公地址：沈阳市沈河区青年大街109号

联系人：孙家庆、戴子凡

电　话：024-22903598

传　真：024-22921377

邮政编码：110014

2、主承销商：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姚文平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区福山路500号城建国际中心26楼

联 系 人：董朝晖

联系电话：021-68761616

传　真：021-68767880

3、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22楼

联系人：赖兴文

邮政编码：518031

特此公告。

沈阳银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10月25日

债券持有人信息	中文(如有)	英文
在其居民国(地区)名称		
在中国境内名称(如有)		
在其居民国(地区)地址		
国(地区)别		
应缴纳债券利息所得税情况		
证券账户号码		
付息债权登记日持债数(张)		
应纳所得税金额(人民币;元)		
联系人信息		
姓名		
电话		
传真		
联系地址		

签章：

日期：

湖北华昌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2】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罗慧、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吕随菊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以前报告期财务报表是否发生了追溯调整

□ 是 √ 否 □ 不适用

	2012.9.30	2011.12.31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716,601,553.36	858,385,070.00	-16.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530,064,807.86	527,566,229.90	0.47%	
股本(股)	173,400,000.00	86,700,000.00	1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06	6.08	-49.76%	
	2012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4,788,216.1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66			
	2012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2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52,886,531.25	-54.35%	204,968,732.07	-23.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026,458.74	-47.79%	27,396,598.14	-27.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60%	0.16	-44.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60%	0.16	-44.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2%	-8.25%	5.06%	-15.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2%	-8.45%	3.94%	-16.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元)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4,123.7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047,249.6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者偶发性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0,312.6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1,062,944.07	
合计	6,078,116.66	--

公司对“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以及根据目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说明

项目	涉及金额(元)	说明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225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陈国荣	1,406,449	人民币普通股	1,406,449
邹敏生	1,327,110	人民币普通股	1,327,110
黄裕	1,290,070	人民币普通股	1,290,070
罗丽娜	1,286,008	人民币普通股	1,286,008
邹敏敏	1,156,062	人民币普通股	1,156,062
吴健于	1,138,786	人民币普通股	1,138,786
李嘉伦	1,097,630	人民币普通股	1,097,630
邹晓坤	1,089,896	人民币普通股	1,089,896
陈安明	9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30,000
谢浩	854,980	人民币普通股	854,980
股东情况的说明			

（三）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交通银行-长盛同庆动态投资型证券投资基金	1,080,000	1,080,000	0	0	网下配售股份规定	2012-03-19
民金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绿建-行新股申购资金信托项目3期	1,080,000	1,080,000	0	0	网下配售股份规定	2012-03-19
江苏瑞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80,000	1,080,000	0	0	网下配售股份规定	2012-03-19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80,000	1,080,000	0	0	网下配售股份规定	2012-03-19
魏华	42,430,500	0	42,430,500	84,861,000	首发承诺	2014-12-16
罗慧	4,819,500	0	4,819,500	9,639,000	首发承诺	2014-12-16
安徽嘉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	0	8,000,000	16,000,000	首发承诺	2013-10-29
天津博观和远投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	0	3,000,000	6,000,000	首发承诺	2013-08-31
上海嘉华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	0	3,000,000	6,000,000	首发承诺	2013-08-31
谢佳	2,160,000	0	2,160,000	4,320,000	首发承诺	2013-08-31
徐丽丽	600,000	0	600,000	1,200,000	首发承诺	2013-08-31
许清贵	200,000	0	200,000	400,000	首发承诺	2013-08-31
闫昭春	150,000	0	150,000	300,000	首发承诺	2013-08-31
刘子强	100,000	0	100,000	200,000	首发承诺	2013-08-31
李勇	50,000	0	50,000	100,000	首发承诺	2014-12-16
陈保强	50,000	0	50,000	100,000	首发承诺	2013-08-31
何炼荣	50,000	0	50,000	100,000	首发承诺	2013-08-31
王静国	50,000	0	50,000	100,000	首发承诺	2014-12-16
王晓益	50,000	0	50,000	100,000	首发承诺	2013-08-31
金华峰	50,000	0	50,000	100,000	首发承诺	2013-08-31
吕福菊	50,000	0	50,000	100,000	首发承诺	2013-08-31
傅静洲	30,000	0	30,000	60,000	首发承诺	2013-08-31
何松	30,000	0	30,000	60,000	首发承诺	2013-08-31
郑文兵	30,000	0	30,000	60,000	首发承诺	2013-08-31
周梦龙	30,000	0	30,000	60,000	首发承诺	2013-08-31
胡宏建	30,000	0	30,000	60,000	首发承诺	2013-08-31
沈浩	20,000	0	20,000	40,000	首发承诺	2013-08-31
杨浩	10,000	0	10,000	20,000	首发承诺	2013-08-31
王一飞	10,000	0	10,000	20,000	首发承诺	2013-08-31
合计	69,320,000	4,320,000	65,000,000	130,000,000	--	--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应收账款较年初增加86%，主要原因是政府招标销售的疫苗、药物一般都是年底才回款，因此公司的应收账款一般在三季度达到最高，到年底会有大额度的降低。

2、预付账款余额较年初增加134%，主要是公司购买土地使用权增加1,100万，购买技术使用权增加500万所致。

3、预收账款余额较2009年末增加73.86%，主要是预收的货物款，因销售实现转为收入所致。

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了47.07%，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强了应收账款管理，对业务员的货款回收率进行考核，报告期的客户回款率较去年同期有较大的提高，致使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入增加。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2012年前三季度，公司克服宏观经济增速回落和猪鸡养殖行情低迷的影响，主营业务保持良好发展，经营业绩，主要经营指标较去年同期稳步增长。1-9月份实现销售收入596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4.78%；利润总额13.569997万元，同比增长22.61%；净利润11.6363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1.38%。公司资产总额211,675.61万元，净资产200,914.52万元，资产负债率5.08%。资产状况优良，盈利能力良好。

其中第三季度，公司紧紧抓住秋防和国内外禽流感疫情的机遇，提前做好秋季防疫工作，生产、销售、物流配送等各环节筹备工作，库存保持充足，支撑了秋防的市场需求，持续改进、创新生产工艺，提升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提高客户满意度，使公司主营业务保持良好增长势头；继续发挥二级公司一体化经营优势，加强新产品的销售与市场开拓，确保了公司经营业绩稳定增长。

2、报告期内经营计划执行情况

1)市场拓展执行情况

前三季度，公司以市场销售为龙头，进一步加强市场管理，积极开拓薄弱区域市场；根据产品类型、市场需求和销售渠道进一步细分市场，优化产品布局；依托华南动物疫病检测中心，提供专业的技术服务和个性化服务；加强终端网络建设和物流配送服务，提高市场反应速度。

1-9月份，全国大部分区域市场销量稳定增加，部分区域市场销量翻番。其中，东北区销售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22%9%，南海区同比增长94%；出口贸易同比增长近38%。产品分类上，兽用生物制品收入比去年同期增长18%，其中禽流感疫苗销售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21%；兽用药物制剂同比增长37%，其中中兽药增长达49%。

今年前三季度，公司与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胜利股份”），佛山市正典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正典”），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珠江水产研究所（以下简称“珠江水产所”）等多家单位洽谈新项目合作事宜。4月与胜利股份签订了《合作意向书》，目前双方合作正处于前业绩预测段；7月与佛山正典签订了《合作意向书》，就鸡球虫病疫苗及其动保系列产品与漂去梁等44名自然人开展合作，以填补公司球虫病疫苗的空白，优化公司产品结构；同月，与珠江水产、珠江水产研究所水产药物实验厂签署了《合作备忘录》，拟设立水产生物公司，将水产生物产业做大做强，打造中国白鲫疫苗第一品牌。当前，水产生物公司的设立工作正按照计划有序推进。这些新项目将成为公司未来经营规模扩大、业绩持续快速增长的重要储备。

2)募投项目执行情况

公司募投项目按计划顺利推进。“家禽多联系列灭活疫苗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已完成第二期工程，扩建了一条细胞疫苗生产线和仓库，满足了生产需要；“监察病性禽流感疫苗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的第二期工程正在按计划建设，其中细胞悬浮培养生产线已完成改扩建，将进行GMP验证验收；“牛生产8000吨中兽药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第二期工程已完成土建和净化项目，正在进行设备招标工作；“动物保健品营销网络建设技术改造项目”由广东惠牧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惠牧公司”）实施，已初步拟定出“乡村兽医eCSP”计划主云畜牧兽医物资商种经营模式，目前正与相关的兽医站及国内外知名企业开展合作洽谈，预计第四季度将有合作实质进展；“鹅蓝耳病活疫苗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生体结构已封顶，预计10月完成全部土建工程；“动物疫苗工程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已完成前期规划、建筑工程图纸设计和建设申报手续。

超募项目“饲料添加剂、兽用药物制剂改扩建及新建项目”已取得施工许可证，正开展土建施工，其中仓库、添加剂车间主体结构已封顶；“综合大楼建设项目”在建设主体结构；“州宫猪种心建设项目”已收楼，现正期望办公设备进行装修。

募投项目实施以来，公司对募集资金管理和工程建设管理水平大幅提升，项目按进度推进并按时披露，部分募投项目已经开始产生效益。

3)技术研发进展情况

前三季度，公司科研实力进一步增强。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专利申请23项，获得实用新型专利“一种供仔猪或其它幼小动物灌服用药的药瓶嘴”的专利授权；取得“鲍酸头孢噻呋注射液”新兽药证书，重塞鸭瘟小病毒病活疫苗生产批文，公司水禽疫苗及化药产品的市场竞争力获得极大提升。

全资子公司广东大华农生物药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大华农”）与中国科学研究院哈尔滨兽医研究所签订了三个禽流感新产品的种毒、生产工艺技术转让协议并取得“禽流感二价灭活疫苗（H5N1 Re-6+H9N2 Re-2株）”生产资质，强化了公司作为禽流感疫苗专业生产厂家的行业地位，对禽流感防控体系及提高公司国内市场占有率，扩大国际贸易具有重要意义。

公司还获得“生产促进、企业进步奖”、被认定为“广东省内小企业创新产业化示范基地”、“禽流感动物模型、免疫机理及疫苗研制与推广应用”项目荣获“2011年度广东省科学技术奖一等奖”、“新型动物专用抗生素新品微微素的研制及产业化技术研究”项目获得了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核心技术攻关项目立项，项目经费共700万元。科研和自主创新已经成为公司发展核心驱动力。

4)人力资源开发、储备情况

在新组织架构体系下，公司不断优化部门设置，加强团队建设，不断聘请拥有较强专业技术能力和管理能力的高层次人才和高级顾问；招聘应届、往届博士、硕士等高学历人才；充实公司技术、管理、生产、销售等各个领域，同时加强员工和干部专业技术和管理能力培训，提升员工的专业技能和干部的整体素质；引动人力资源体系建设和绩效激励机制的建设项目，完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和绩效考核方案，做好人员储备战略规划，为公司后续储备人才；开展企业文化建设工作，已基本形成大华农特有文化的定位、愿景和理念，企业文化的落地实施将为提高公司团队凝聚力发挥重要作用。

5)公司治理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要求，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各项制度及各部门规章已在所有重大方面得到了有效执行，防范和化解各类风险的能力不断提高，有效提升了管理水平和经营质量。

3、未来发展规划

公司未来始加快发展具有市场前景的优势产业，推动募投项目建成投产，尽早实现规模产值。继续完善动物保健品产品品种，增加水禽、水产、宠物等兽药品种，重点发展新型兽用生物制品、生物饲料（益生菌制剂）、中兽药等产品，并向原料药、医产品、化妆品、化学品等上下游继续延伸产业链。在新业务发展方面，将积极利用超募资金优势，加快国内外相关优势产业的兼并、收购和重组，并积极推进与山东胜利、佛山正典的资产收购与股权收购工作，把企业进一步做大做精做强。

公司将继续以“动物保健专家、为人类健康服务”为使命，用心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和专家服务，全力构建动物安全体系，打造世界级生物科技企业。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资产置换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温氏家族十一名成员	公司上市前作出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09年08月18日	长期	正在履行
	公司实际控制人温氏家族十一名成员	公司上市前作出的关于避免、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2009年08月18日	长期	正在履行
	199名自然人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	公司上市前作出的关于对外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股份锁定期及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2009年08月06日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正在履行
	公司股东温氏集团和广东温氏南方家禽有限公司	公司上市前作出的关于如果主管税务部门要求补缴公司因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而少缴的税款，对税补缴的税款和相关费用承担连带责任的承诺	2009年08月30日	长期	正在履行
	公司股东温氏集团和广东温氏南方家禽有限公司	公司上市前作出的关于社保补缴文件的承诺	2009年08月30日	长期	正在履行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